

2022 年山东省政府农林水利及民生社会事业
发展专项债券（一期）——2022 年山东省政府
专项债券（六期）东营市垦利区城镇污水治理
工程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专项评价报告
鲁中明专审字（2022）1001 号



山东中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行业报告防伪页

报告标题：2022年山东省政府农林水利及民生社会
事业发展专项债券（一期）——2022年
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六期）东营市垦
利区城镇污水治理工程项目收益与融资
平衡专项评价报告

报告文号：鲁中明专审字（2022）1001号

客户名称：垦利区财政局

报告日期：2022-01-17

签字注册会计师：刘新生（CPA：370100390045）
刘光涛（CPA：370100390046）



0105312022011710755091

报告文号：鲁中明专审字（2022）1001号

事务所名称：山东中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事务所电话：0531-88155667

传真：0531-88155667

通讯地址：济南市文化东路24号文东花园A-2-240
1

电子邮件：shandongzhongming@126.com

请报告使用方及时进行防伪标识验证：

1. 可直接通过手机扫描防伪二维码识别；
2. 登录防伪查询网址（<http://www.sdcpcpvfw.cn>），输入防伪编号进行查询。

**2022 年山东省政府农林水利及民生社会事业发展专项债券（一期）
——2022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六期）东营市垦利区城镇污水治
理工程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专项评价报告**

鲁中明专审字（2022）1001 号

我们接受委托，对 2022 年山东省政府农林水利及民生社会事业发展专项债券（一期）——2022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六期）东营市垦利区城镇污水治理工程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进行评价并出具专项评价报告。

我们审核的依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11 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发行人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在具体预测说明中披露。

根据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审核，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预测提供合理基础。而且，我们认为，该项目收益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编制基础的规定进行了列报。

由于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差异。本评价报告出具的意见，是对项目预测数据进行的合理性、有效性的评价，并非对预测数据承担保证责任。

经专项审核，我们认为，在东营市垦利区城市管理局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本次评价的 2022 年山东省政府农林水利及民生社会事业发展专项债券（一期）——2022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



(六期)东营市垦利区城镇污水治理工程,预期收益能够合理保障偿还融资本金及利息,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平衡。

总体评价结果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项目资本金	专项债券融资	其他融资
垦利区城镇污水治理工程	10,830.00	5,430.00	5,400.00	

注:项目拟申请专项债券资金5,400.00万元。2021年9月已发行3,000.00万元(利率3.11%,期限10年),本期发行2,400.00万元。

(续表)

项目名称	净现金流入测算	债券本息测算	本息覆盖倍数
垦利区城镇污水治理工程	11,983.25	7,293.00	1.64

注:项目融资本息合计7,293.00万元,其中:专项债券本金合计为5,400.00万元,利息合计1,893.00万元。

假定本期专项债券年利率为4%,发行期限为10年;2021年9月已发行3,000.00万元,利率为3.11%,期限10年。还本付息计划如下表,还本付息方式为利息每半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债券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债券期末余额	付息合计	还本付息合计
2021年		3,000.00		3,000.00		0.00
2022年	3,000.00	2,400.00		5,400.00	141.30	141.30
2023年	5,400.00			5,400.00	189.30	189.30
2024年	5,400.00			5,400.00	189.30	189.30
2025年	5,400.00			5,400.00	189.30	189.30
2026年	5,400.00			5,400.00	189.30	189.30
2027年	5,400.00			5,400.00	189.30	189.30
2028年	5,400.00			5,400.00	189.30	189.30
2029年	5,400.00			5,400.00	189.30	189.30
2030年	5,400.00			5,400.00	189.30	189.30
2031年	5,400.00		3,000.00	2,400.00	189.30	3,189.30
2032年	2,400.00		2,400.00	0.00	48.00	2,448.00
合计					1,893.00	7,293.00



根据前述对 2022 年山东省政府农林水利及民生社会事业发展专项债券（一期）——2022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六期）东营市垦利区城镇污水治理工程项目未来数据的合理预测，在专项债券发行期限内产生的可用于还付本息金额的净现金流入能够覆盖债券本息金额，用于还本付息资金的充足性能够得到保障。

本专项评价报告仅供发行人发行本次专项债券之目的，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由于报告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本所及注册会计师无关。

附件：2022 年山东省政府农林水利及民生社会事业发展专项债券（一期）——2022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六期）东营市垦利区城镇污水治理工程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专项评价说明

山东中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七日

附件:

2022 年山东省政府农林水利及民生社会事业发展专项债券（一期）
——2022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六期）东营市垦利区城镇污水治理工
程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专项评价说明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

垦利区城镇污水治理工程

（二）项目单位

垦利区城市管理局

（三）项目建设规模和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规划范围为垦利区建设污水收集设施 85 处，对已建成 24 处收集设施进行升级，同步实施污水收、运、处体系建设，实现通过城镇污水处理厂对生活污水的收集处理，同时对东兴污水处理厂设施进行改造提升。

（四）项目规划审批

山东信源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出具了《垦利区城镇污水治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通过垦利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垦审批基字〔2020〕98 号）批复。在线审批监管平台项目代码为：2020-370505-77-01-142340，项目备案总投资为 10,830.00 万元。

（五）项目建设期限

项目总建设期共计 34 个月，即 2021 年 3 月--2023 年 12 月。



二、财务评价假设

(一) 一般假设

1. 发行人遵照《财政部关于支持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161号）规定进行本项目申报，无重大不合规事项；

2. 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3. 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4. 对发行人有影响的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

5. 发行人预测的收入能够顺利执行；

6. 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对发行人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7. 项目收入和支出预测数据均以收付实现制为基础；

8. 参考项目相关可研报告的数据。

(二) 特殊假设

1. 项目符合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及行业及地区的规划，发行人编制的项目投资概算及工程进度计划客观反映了本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工程项目验收后在实际运营中可达到预期的设计能力；

2. 项目可用于偿还债券的息前净现金流量按计划全部用于归还债券本息。

三、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一) 投资估算



项目总投资为 10,830.00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表：

项目总投资估算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编号	项目名称	金额
一	工程建设	8,479.16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161.34
三	基本预备费	541.50
四	流动资金	648.00
	总投资	10,830.00

(二) 资金筹措方案

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强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资本金管理的通知》（国发〔2019〕26号文件）规定，最低资本金比例为 20%。鉴于项目投资回收期较长，综合考虑本项目给投资方带来的效益，尽量减轻运营期间财务负担，本次研究资本金比例暂定为 50.14%，即项目资本金 5,430.00 万元（原资本金为 5,415.00 万元，现调整为 5,430.00 万元），专项债券融资 5,400.00 万元，其中 2021 年 9 月已发行金额 3,000.00 万元（用作资本金 2,200.00 万元）；本期发行 2,400.00 万元。

四、项目净现金流量及融资平衡情况

(一) 项目现金流入预测

本项目现金流入主要包括生活污水清运收入、农田中水灌溉用水收入、农户化粪池清理收入、政府补贴。

1. 生活污水清运收入

根据国务院《排污费征收使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369 号，以下简称《条例》）等有关规定，项目完工后，整个区域生活污水日均处理 2500 立方米，清运费收入按照 2.7 元/立方计算，预计清运污水 912500 立方。经营期第二年开始每两年上浮百分之五，计算期内总收入为 2,176.95 万元。



2. 农田中水灌溉用水付费

该项目建设成功后,可以提供大量农田灌溉水源。垦利区现服务户数23127户,根据东价管发(2003)134号文件,经营期内每户每年消耗5000立方米水,费用按照相关规定0.10元/立方米测算,计算期内总收入为9,250.80万元。

3. 农户化粪池清理费

根据《山东省城市环境卫生收费管理办法》(鲁建城[1996]350号);《转发国家纪委等四部门<关于实行城市生活垃圾处理收费制度促进垃圾处理产业化的通知>的通知》(鲁价费[2002]264号第五条),该项目竣工后,可为23127户村镇居民提供农户化粪池清理,每户村镇居民清理费用按照10元/户/月计算,计算期内总收入为2,220.16万元。

4. 政府补贴

根据财政部联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定的《城市管网及污水处理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每年的补贴金额为:820万元。该财政补贴优先用于抵扣运营成本,剩余部分作为收入核算。

以上参考《垦利区城镇污水治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数据,本项目现金流入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1、生活污水清运收入	0.00	0.00	0.00	246.38	258.70	258.70
2、农田中水灌溉用水收入	0.00	0.00	0.00	1,156.35	1,156.35	1,156.35
3、农户化粪池清理收入	0.00	0.00	0.00	277.52	277.52	277.52
4、补贴收入				12.76		
运营收入合计	0.00	0.00	0.00	1,693.01	1,692.57	1,692.57

(续表)

项目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合计
1、生活污水清运	271.63	271.63	285.22	285.22	299.48	2,176.95



入						
2、农田中水灌溉用水收入	1,156.35	1,156.35	1,156.35	1,156.35	1,156.35	9,250.80
3、农户化粪池清理收入	277.52	277.52	277.52	277.52	277.52	2,220.16
4、补贴收入						12.76
运营收入合计	1,705.50	1,705.50	1,719.09	1,719.09	1,733.35	13,660.67

(二) 项目运营现金流出预测

项目运营成本主要包括外购原料费、燃料动力费、工资及福利费、管理培训费用、营业费用、修理费。

1. 外购原料费

根据企业生产能力往期排污数据预计，外购原料为污水治理药剂成本，本项目建成后日处理污水4万m³/日，日使用药剂4吨/日，合计每年大约消耗药剂1460吨，按照污水处理药剂综合成本每吨2619.86元测算，计算期内总计3,401.32万元。

2. 燃动力费

根据企业自身生产产生的能耗预计，本项目建成后达产后消耗电力约209.45万kWh，根据东营市垦利区阶梯电价分档标准及收费标准，用电单价为0.84元，新鲜水50万m³，用水单价2.13元，计算期内合计燃动力费用为2,511.55万元。

3. 工资及福利费

本项目建成后需要管理3人，年平均工资为8万元/人·年，普通工人12人，年平均工资为5万元/人/年，福利费用取工资总额的14%，计算期内工资及福利费总额为851.53万元。

4. 管理培训费用



该项目管理培训费用按照工资总额的20%计算，计算期内共计管理培训费用170.29万元。

5. 营业费用

该项目营业费用按照平均年营业收入的0.35%计算，计算期营业费用总计70.25万元。

6. 修理费

该项目修理费用取固定资产原值的0.2%，计算期内费用共计173.31万元。

以上参考《垦利区城镇污水治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数据，根据国家年度统计公报，2018年、2019年、2020年居民消费价格上涨幅度分别为2.1%，2.9%，2.5%，三年平均涨幅为2.5%。基于谨慎性原则，项目运营期内以上各项费用均在上年度基础上上涨3.00%进行预测。

本项目运营成本现金流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份	外购原辅材料费	外购燃料及动力	工资及福利	管理培训费用	营业费用	修理费用	补贴收入	合计
2021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2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3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4年	382.50	282.44	95.76	19.15	7.90	19.49	-820.00	0.00
2025年	393.98	290.91	98.63	19.72	8.14	20.07	-820.00	11.46
2026年	405.79	299.64	101.59	20.32	8.38	20.68	-820.00	36.40
2027年	417.97	308.63	104.64	20.93	8.63	21.30	-820.00	62.09
2028年	430.51	317.89	107.78	21.55	8.89	21.94	-820.00	88.56
2029年	443.42	327.43	111.01	22.20	9.16	22.59	-820.00	115.81
2030年	456.73	337.25	114.34	22.87	9.43	23.27	-820.00	143.89
2031年	470.43	347.37	117.77	23.55	9.72	23.97	-820.00	172.80
合计	3,401.32	2,511.55	851.53	170.29	70.25	173.31	-6,560.00	631.01

(三) 项目税费现金流出预测



本项目涉及税金流出包括企业所得税、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规定，企业从事国家规定的符合条件的公共污水处理、公共垃圾处理、沼气综合开发利用、节能减排技术改造等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1年至第3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4年至第6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城建税税率5%，教育费税率3%，教育费附加税率2%。

根据以上说明，税费现金流量具体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份	增值税流出	企业所得税流出	税金及附加流出	合计
2021年	-	-	-	-
2022年	-	-	-	-
2023年	-	-	-	-
2024年	45.38	0.00	5.45	50.83
2025年	44.59	0.00	5.35	49.94
2026年	43.05	0.00	5.17	48.22
2027年	42.20	102.75	5.06	150.02
2028年	40.57	99.67	4.87	145.11
2029年	39.66	98.09	4.76	142.51
2030年	37.93	189.65	4.55	232.13
2031年	36.96	186.26	4.44	227.65
合计	330.35	676.42	39.64	1,046.42

(四) 项目净现金流量

经营期现金流入13,660.67万元，扣除相关运营成本631.01万元，税费现金流出1,046.42万元，项目净现金流量为11,983.25万元。具体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份	现金流入	运营成本现金流出	税费现金流出	净现金流量
2021年	-	-	-	0.00
2022年	-	-	-	0.00



2023 年	-	-	-	0.00
2024 年	1,693.01	0.00	50.83	1,642.18
2025 年	1,692.57	11.46	49.94	1,631.17
2026 年	1,692.57	36.40	48.22	1,607.95
2027 年	1,705.50	62.09	150.02	1,493.39
2028 年	1,705.50	88.56	145.11	1,471.83
2029 年	1,719.09	115.81	142.51	1,460.76
2030 年	1,719.09	143.89	232.13	1,343.07
2031 年	1,733.35	172.80	227.65	1,332.89
合计	13,660.67	631.01	1,046.42	11,983.25

(五) 项目现金流分析表

根据本报告中的现金流分析测算表,本项目的现金流期末累计结余均大于0,不存在资金缺口。测算结果显示,本项目可用于偿还融资本息的项目净现金流11,983.25万元,对应本项目融资到期本息总计7,293.00万元,项目收益对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为1.64,项目偿债能力较强。

现金流分析测算表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现金流模拟测算表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现金流入	-	-	-	-	-	-
资本金流入	1,800.00	1,815.00	1,815.00	-	-	-
债券资金流入	3,000.00	2,400.00		-	-	-
其他融资资金流入	-	-	-	-	-	-
运营期现金流入	-	-	-	1,693.01	1,692.57	1,692.57
现金流入总额	4,800.00	4,215.00	1,815.00	1,693.01	1,692.57	1,692.57
现金流出	-	-	-	-	-	-
建设期资金流出	4,800.00	4,073.70	1,625.70			
运营期现金流出	0.00	0.00	0.00	0.00	11.46	36.40
债券还本付息	0.00	141.30	189.30	189.30	189.30	189.30
其他融资还本付息						
税费现金流出	0.00	0.00	0.00	50.83	49.94	48.22
现金流出总额	4,800.00	4,215.00	1,815.00	240.13	250.70	273.92

净现金流量	-	-	-	-	-	-
当年项目现金净流入	0.00	0.00	0.00	1,452.88	1,441.87	1,418.65
期末项目累计现金结存额	0.00	0.00	0.00	1,452.88	2,894.75	4,313.40

(续表)

现金流模拟测算表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合计
现金流入	-	-	-	-	-	-	-
资本金流入	-	-	-	-	-	-	5,430.00
债券资金流入	-	-	-	-	-	-	5,400.00
其他融资资金流入	-	-	-	-	-	-	-
运营期现金流入	1,705.50	1,705.50	1,719.09	1,719.09	1,733.35		13,660.67
现金流入总额	1,705.50	1,705.50	1,719.09	1,719.09	1,733.35		24,490.67
现金流出	-	-	-	-	-	-	-
建设期资金流出	-	-	-	-	-	-	10,499.40
运营期现金流出	62.09	88.56	115.81	143.89	172.80		631.01
债券还本付息	189.30	189.30	189.30	189.30	3,189.30	2,448.00	7,293.00
其他融资还本付息	-	-	-	-	-	-	-
税费现金流出	150.02	145.11	142.51	232.13	227.65		1,046.42
现金流出总额	401.41	422.97	447.63	565.32	3,589.75	2,448.00	19,469.83
净现金流量	-	-	-	-	-	-	-
当年项目现金净流入	1,304.09	1,282.53	1,271.46	1,153.77	-1,856.41	-2,448.00	5,020.85
期末项目累计现金结存额	5,617.49	6,900.03	8,171.49	9,325.25	7,468.85	5,020.85	

(六) 总体评价

基于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的专项债券的要求，并根据我们对项目收益预测、投资支出预测、成本预测等进行的分析评价，认为该项目在全部债券存续期间内，一方面通过债券发行能满足项目投资运营融资需要；另一方面项目收益也能保证债券正常的还本付息需要，总体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的平衡。

总体评价结果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融资类型	拟融资额度	净现金流入 测算	债券本息测算	本息覆盖倍 数
垦利区城镇污水治理工程	专项债券	5,400.00	11,983.25	7,293.00	1.64

综上,我们认为本项目可以采取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专项债券的方式完成资金筹措。

五、项目风险

(一) 风险因素及识别

投资项目的风险来源于法律、法规及政策变化,市场供需变化、资源开发与利用、技术的可靠性、工程方案、融资方案、组织管理、环境与社会、外部配套条件等一个方面或几个方面的共同影响。

项目风险贯穿于项目建设和运营的全过程。参考本类项目的实施和运营状况,其风险主要有以下几种:

1. 工程风险

工程地质条件、水文地质条件与预测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工程量增加、投资增加、工期拖长等。

2. 资金风险

项目资金来源的可靠性、充足性和及时性不能保证,导致项目工期拖延甚至被迫终止;由于工程量预计不足或设备、材料价格上升导致投资增加。

3. 组织管理风险

由于项目组织结构不当、管理机制不完善等因素,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建成;未能制定有效的企业竞争策略,而导致企业在市场竞争中失败。

4. 社会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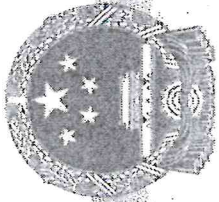
预测的社会条件、社会环境发生变化，给项目建设和运营带来损失。

（二）风险防范对策

从上述分析中可以看出资金风险是项目存在的风险。为了合理有效地做到事前控制，使各项风险发生的概率和后果降到最低点，建议做好以下防范对策：

1. 建设单位应根据项目投资进度，保证各阶段的资金及时到位，以保证项目按计划完成，使预测的各项财务指标实现；

2. 项目前期应认真做好招标工作，选择好设计单位和设备材料供货商，项目建设过程中，确保资金及时到位，合理安排资金的使用计划，做好投资控制。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0274337563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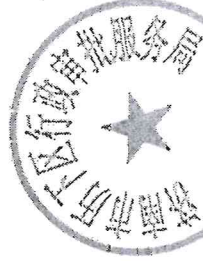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信息、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山东中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巴树青
经营范围 会计、审计及税务服务、代理记账；绩效评价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伍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2年 09 月 30 日
营业期限 2002年 09 月 30 日至 年 月 日
住所 济南市文化东路24号文东花园A-2-2401

复印件与原件核对一致



登记机关

2019 年 04 月 29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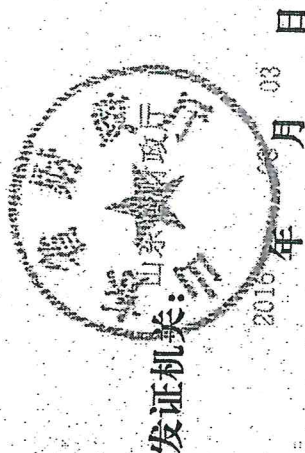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NO. 023825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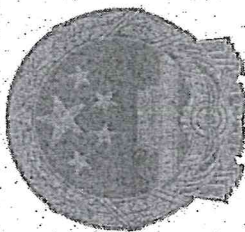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复印件与原件核对一致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山东中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主任会计师:

巴树青

办公场所:

济南市文化东路22号文东花园1-2-2401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7010039

注册资本(出资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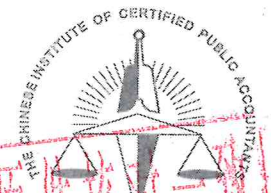
500万

批准设立文号:

鲁财会协字(2002)35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02-09-23



姓 名 刘新生
Full name 刘新生
性 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9-11-28
Date of birth 1989-11-28
工作单位 山东中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山东中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370521198911280011
Identity card No. 3705211989112800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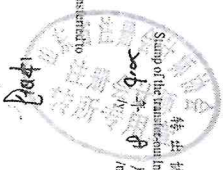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明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6年8月22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6年8月22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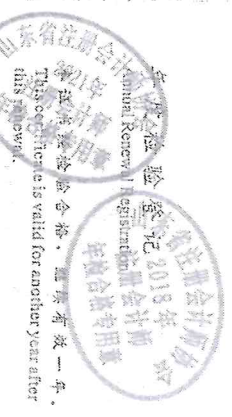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6年8月22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6年8月22日

证书编号: 370100390045
No. of Certificate 370100390045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山东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5年04月30日
Date of Issuance 2005年04月30日



2016年03月08日

2016年03月08日



此复印件与原件核对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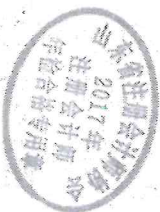


姓名 刘光明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3-06-0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山东中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70303197306052811
Identity card No.

370162721429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03月18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0年03月18日

证书编号: 37010038004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5年04月30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年03月08日